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8日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
基金主代码	5196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6,821,049.9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数学模型优化和跟踪误差控制模型等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追求指数投资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采取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跟踪方法,按照成份股在沪深300价值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将利用数量化模型、对跟踪误差及其相关指标进行动态管理,根据估果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并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数量化模型进行优化改善,力求减少跟踪误差,期望改进指数跟踪效果。 基金建仓期内,原则上采用快速建仓的策略,但在具体运作中,根据市场情况,适度择时。 基金的日常运作过程中,一定时间内的跟踪误差或其相关指标超过相应的控制目标值,或出现其他实际情况导致本基金不能投资或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需要采用抽样复制或替代复制的策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调整,以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在实际的投资过程中由于种种原因可能带来跟踪误差,指数型基金股票投资策略的核心内容就是对跟踪误差的管理,包括对跟踪误差及其来源的识别、度量、应对和处理。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价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风险高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大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勇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8568881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chenyong@galaxyasset.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0860	010-67595096
传真		021-38568880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alaxyasset.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上海市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15楼 2、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176,497.54	-32,750,063.49	-73,343,025.09
本期利润	-40,871,883.09	70,984,272.71	-110,828,843.2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38	0.1037	-0.150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74%	14.51%	-18.4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17%	13.44%	-17.7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8,233,388.44	-210,415,445.59	-178,516,475.3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870	-0.2517	-0.30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8,587,661.46	656,234,700.14	401,407,966.4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13	0.785	0.692
3.1.3 累计净未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8.70%	-21.50%	-30.8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3%	1.08%	-1.59%	1.08%	-0.34%	0.00%
过去六个月	5.01%	1.29%	4.08%	1.28%	0.93%	0.01%
过去一年	-9.17%	1.44%	-11.13%	1.43%	1.96%	0.01%
过去三年	-15.22%	1.26%	-17.11%	1.27%	1.89%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8.70%	1.31%	-32.59%	1.35%	3.89%	-0.04%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 价值指数收益率*95% + 银行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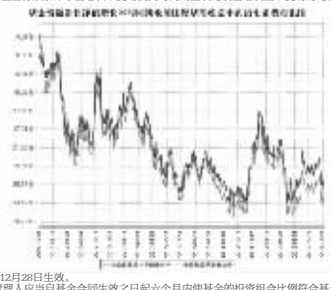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9年12月28日生效。

2. 按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股票投资组合资产(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截止至2010年6月28日,建仓期已满。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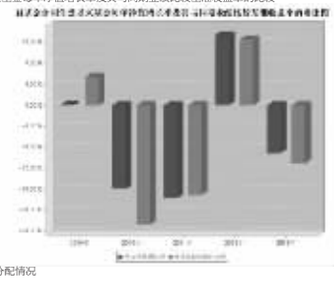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1	-	-	-	-	
2012	-	-	-	-	
2013	-	-	-	-	
合计	-	-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于2002年6月14日,公司的股东分别为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除本基金外,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与16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1、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类型:契约型封闭式
成立日:2002年8月15日
投资目标:为平衡型基金,力求有机融合稳健型和进取型两种投资风格,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银河银联系列证券投资基金
本系列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由两只基金构成,包括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和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每只基金彼此独立运作,并通过基金间相互转换构成一个统一的基金体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8月4日
(1)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以稳健的投资风格,构造资本增值与收益水平适度匹配的投资组合,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以债券投资为主,兼顾股票投资,在充分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安全及长期稳定增值。

3、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3月30日
基金投资目标:追求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4、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12月20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确保基金资产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5、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3月14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满足本金稳妥与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6、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5月26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7、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4月24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将"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以及动态行业配置策略与"自下而上"的个股优选策略相结合,优选景气行业或预期景气行业中的优势企业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8、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7月16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投资于中国经济中具有代表性和竞争力的蓝筹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分享中国经济持续成长的成果。

9、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的创新类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0、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5月31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应用优化的恒定比例投资保险策略,并引入保证人,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基础上,通过保本资产与风险资产的动态配置和组合管理,谋求基金资产在保本周期内的稳定增值。

11、银河消费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7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重点投资与居民消费密切相关的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分享由于中国巨大的人口基数、收入增长和消费结构变革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12、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4月25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13、银河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9月21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用主题投资策略和精选个股策略的方法进行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14、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15、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3月29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为增强型股票指数基金,力求对沪深300成长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组合管理。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16、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7月17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辅助投资于精选的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17、银河岁岁同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运作周期和自由开放期相结合,以1年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共包含为4个封闭期和3个受限开放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8月9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通过严谨的风险管理与主动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罗博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9年12月28日	-	9	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华夏银行,中信万通证券有限公司,期间从事企业金融、投资银行业务及上市公司购并等工作。2006年2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产品设计经理、衍生品数量化投资研究员、行业研究员等职务,2013年3月起兼任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上表中任职日期为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健的风险回报。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制定严格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从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等各个环节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在投资决策环节,公司实行统一研究平台和统一的授权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取研究成果及投资建议等方面享有均等机会。公司分不同投资组合类别分别建立了投资备选库,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指令均执行集中交易制度,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在满足系统公平交易的条件时自动进入公平交易程序,最大程度上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在同日反向交易方面,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除外)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证券进行了价差分析,并针对溢价金额、占优比情况及显著性检验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针对反向交易部分,公司对旗下不同投资组合临近日的反向交易(包括股票和债券)的交易时间、交易价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确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由于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采取以完全复制方目标的指数跟踪方法,按照成份股在沪深300价值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变化或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报告期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投资策略

一季度投资主线是1)关注轻资产的制造服务业,2)早周期的板块,在初期是炒估值修复,接下来,若持续上涨的动力需要业绩和政策的支持,从政策面讲,短期来看,投资依然是中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政策支持反弹持续,随着反弹的持续,早周期板块会因为业绩的不同而分化。

一、二月份的配置策略:对于板块方面,坚持"金融+下游行业",主要以"保险、医药、地产、汽车"为代表。我们不太建议将过多仓位的向中上游行业转移,主要是摁防春节过后,临近2月底,随着"新开工数据"、"发电量"等数据低于预期时,中上游面临向下调整的压力将较大。

三月份,短期内市场存在下行的压力。市场心态重回防御,食品饮料、医药、零售行业可能获得相对收益。

二季度投资策略

4月份,短期市场以弱势调整为主,大盘或有回调压力,二季度市场维持区间震荡的概率较大;如果国五条地方调控细则延续严厉的调控政策,则市场有可能出现大幅的调整。短期内还需要重点关注的风险因素:一是IPO重启,二是HY&9的发展情况。

5月份,短期市场以震荡为主,大盘或有反弹,但幅度有限。短期内还需要重点关注的风险因素:主要是IPO重启。

6月份,大盘处于风格切换的敏感时期,由于中小板和创业板的整体估值偏高,有回调的压力,风格上有利于向估值较低的大盘蓝筹股切换,短期市场以震荡为主,或有冲高的动能,但应防范回调风险。

三季度投资策略

对三季度方向的判断持谨慎态度,认为短期市场以低位震荡为主,或有反弹,但力度有限,大盘需要一个底部企稳的过程。

四季度投资策略

十月份对市场的预判:由于企业盈利改善不大,导致市场没有感受到哪些行业出现了明显的景气拐点,造成当前市场"主题驱动下低估值行业反弹"的格局。短期市场或有压力,以区间震荡为主。

十一月份对市场的预判:十月份新增信贷低于预期,短期市场或有压力,以区间震荡为主。

十二月份对市场的预判:短期市场应该继续消化IPO重启对市场的冲击,以区间震荡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3年本基金收益率为-9.17%,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国内经济

1)经济呈现平稳回落趋势

就业目标和社会稳定需要经济保持适度增速,而通胀上行和流动性紧缩对经济增长产生制约。短期内,结构性的稳增长政策可以部分对冲改革等负面因素对经济走势的下行压力。因此,判断2014年中国经济仍将维持平稳回落趋势。预期2014年一季度的GDP增速为7.5%,二季度是高点,随后回落,四季度是全年低点。

2)通胀温和回落,整体可控

2014年全年通胀水平将略高于2013年,整体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预计2014年CPI同比增长3.1%,一季度为3.2%,二季度达到全年高点。

3)货币政策维持中性

美联储QE退出的提前操作,国内影子银行风险,以及二季度之前通胀上升的压力,使得央行货币政策在二季度前适度放松的概率极小,整体维持中性的状态。

4)财政政策趋于稳健

14年安排财政赤字13000亿,比13年增1000亿,对应实际财政赤字率稳定在2.1%。过去两年财政赤字率年均扩大0.5%,但14年未扩大,意味着财政政策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将下降0.5%,积极财政不如以往。稳健的财政政策从逻辑上可能更说的通一点。稳健的财政政策实际上是降低了货币的需求,在中性的货币政策下,有利于无风险利率的下降,降低企业部分的资金成本,有利于推动经济健康复苏。

海外经济

领先指标显示美国经济将在2014年延续复苏趋势,经济增速因财政政策负面影响而下行的风险较今年有所减弱。消费、投资将继续支持2014年美国经济增长。预计2014年美国经济增速2.5%,一季度为增速低点。

欧元区实体经济在2014年将逐步恢复,预计GDP年增速0.9%。政策方面,财政整顿政策持续,但紧缩力度下降。货币政策在2014年将维持相对宽松状态。利率将继续维持在较低水平。

市场方向

风险因素

1)IPO重新启动,给市场造成资金压力。

2)政策执点退潮的风险。

3)QE的持续退出

短期市场或有压力,以区间震荡为主。

行业配置

整体来看,A股还要依靠国内、海外对出口需求拉动效有超预期的因素,更多的是事件性的冲击。国内结构性的稳增长政策会持续,投资为结构性的投放,稳定增长的是消费,所以消费可以作为基本配置长期持有。

1)在经济下行的趋势中,投资难有大增长,外需疲弱,只有消费尚可稳定增长。从防御的角度,要选择To C的公司,回避To B的公司,所以我们选择生物医药、汽车、家电、食品饮料、电子。密切关注新规购城市出现对汽车行业的影响。

2)银行业面临利率市场化和治理同业业务的考验,短期存在风险,维持低配。关注无风险利率可能下降,给房地产行业带来的投资机会。

3)经济转型,本质上是发展高端服务业,走美国的发展路线。拉美国家的转型是转到了低端服务业,转型是失败的。所以要转型成功,必须依托制造业的发展,寻找制造业中的服务业这样的标的。

4)继续关注传媒,环保行业的投资机会,国企改革以及军工、农业行业的投资机会。

5)关注移动互联网对传统行业的颠覆,以及专注于移动互联网应用提供商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会计部按照管理层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证券,采用交易所发布的行情信息来估值。对于固定收益品种,采用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免费提供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12月28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有关约定,"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多分配六次;全年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90%。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不符合基金合同中分红相关规定,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6,897,252.95	34,120,010.02
结算备付金		705.16	105,481.22
存出保证金		30,732.54	52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02,176,714.59	621,139,803.64
其中:股票投资		302,176,714.59	621,139,803.6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66,193.83	12,943,893.87
应收利息	7.4.7.5	3,914.87	7,612.3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4,246.81	151,24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19,619,760.75	668,468,57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30,246.04	11,356,608.0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9,674.04	242,079.06
应付托管费		41,902.20	72,623.7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79,581.82	114,692.4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40,695.19	447,868.42
负债合计		1,032,099.29	12,233,871.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446,821,049.90	835,917,248.12
未分配利润	7.4.7.10	-128,233,388.44	-179,682,547.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587,661.46	656,234,70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9,619,760.75	668,468,571.86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713元,基金份额总额446,821,049.9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6,297,269.61	75,669,631.49
1.利息收入		180,335.62	216,437.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80,335.62	216,437.8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234,144.91	-28,505,103.2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1,522,064.05	-40,100,375.8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1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11,287,919.14	11,595,272.6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6,695,385.55	103,734,336.2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51,925.23	223,960.70
减:二、费用		4,574,613.48	4,685,358.7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120,614.40	2,440,820.61
2. 托管费	7.4.10.2.2	636,184.20	732,246.1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8	1,181,218.99	911,870.42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19	636,595.89	600,421.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871,883.09	70,984,272.7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71,883.09	70,984,272.7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5,917,248.12	-179,682,547.98	656,234,700.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871,883.09	-40,871,883.0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9,096,198.22	92,321,042.63	-296,775,155.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2,730,128.75	-35,292,077.74	137,438,051.01
2.基金赎回款	-561,826,326.97	127,613,120.37	-434,213,206.6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6,821,049.90	-128,233,388.44	318,587,661.4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9,924,441.83	-178,516,475.39	401,407,966.4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0,984,272.71	70,984,272.7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5,992,806.29	-72,150,345.30	183,842,460.9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34,655,912.67	-147,553,189.93	387,102,722.74
2.基金赎回款	-278,663,106.38	75,402,844.63	-203,260,261.7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5,917,248.12	-179,682,547.98	656,234,700.1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尤象都 董伯儒 董伯儒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25号文《关于核准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9年12月28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871,170,063.6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央行票据、现金等,以及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股票投资包括沪深300价值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新股(首次发行或增发)等。如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包括股指期货、股指期权等金融衍生产品),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依法进行投资管理。

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股票投资组合资产(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价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的说明。

本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o调整为1%o;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让力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7.4.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